

忻州市应急救援队 2023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体能测评及资格复审公告

按照《忻州市应急救援队等 3 个市直事业单位 2023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及工作安排，本次招聘体能测评及资格复审工作同时开展，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体能测评人员的确定

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计划招聘人数 10 倍的比例确定参加体能测评人选，最后一名并列者共同列入体能测评人选，若最终入围人数未达 1:10 的，按实有人数确定，共计 152 名（名单详见附件）。

二、《体能测评通知书》的领取

领取时间：2024 年 3 月 4 日上午 8:30--12:00。

领取地点：忻州市应急管理局人教科（忻州市忻府区建设北路 5 号）。

规定时间未领取《体能测评通知书》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

三、体能测评时间、地点

体能测评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上午 8:00。

体能测评地点：详见《体能测评通知书》。

四、考生注意事项及纪律要求

（一）考生需持本人身份证、笔试准考证、《体能测评通知书》，体能测评当天上午 8:00 准时到体能测评点集中，迟到

15 分钟者不得入场，视为自动放弃。

（二）体能测评结束后，测评合格考生等待资格复审，不得擅自离开考场，请考生按照原招聘公告要求同时准备资格复审材料。资格复审合格的考生领取《面试通知书》，待全部考生资格复审结束后，张榜公布《资格复审合格考生花名表》。

（三）体能测评考生不得携带各种通讯、电子设备，已带入测评点的调为静音或关闭状态，统一上缴并登记。

（四）体能测评考生自备运动衣、运动鞋，禁止穿跑鞋。

（五）体能测评实行代码管理方式，参加体能测评的考生在测评过程中，不得佩戴标志性饰物，不得介绍（透露）本人姓名、报考岗位等可能暴露考生身份的任何信息，否则视为违纪，取消体能测评资格。

（六）考生在候考期间，要保持安静，不得喧哗。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如有需要到卫生间的，由工作人员陪同到指定卫生间。

（七）严肃考试纪律。参加体能测评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体能测评资格或体能测评作无效处理：

- （1）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交通工具的；
- （2）由他人代考的；
- （3）不服从工作人员指挥或无理取闹的；
- （4）扰乱体能测评考场及有关体能测评工作场所秩序的；
- （5）有其它违纪舞弊行为的。

（八）考生所持号码牌为体能测评工作使用，须妥善保管，

测评完毕后，由候考室工作人员收回号码牌，严禁转借、涂改，丢失后果自负。

（九）本次体能测评不安排复测、补测，考生不得在体能测评前或测评时以身体不适或其它理由提出缓测或免测。因身体原因不宜参加体能测评或体能测评过程中感觉身体不适的，考生应慎重考虑是否参加或继续参加体能测评，否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十）本次体能测评实行单项淘汰制，凡有一项不合格，即视为体能测评不合格，测评不合格的考生，由裁判员收回号码牌，由执勤人员带离测评场地。

（十一）需考生本人签字确认的，请务必做到字迹工整。

五、体能测评项目、合格标准及实施规则

（一）项目及合格标准

男子组项目	标准及要求	
	合格标准	测评要求
纵跳摸高	≥255 厘米	三次取最高成绩
10 米×4 往返跑	≤13" 4	两次确定成绩
1000 米跑	≤4' 45"	单次确定成绩
女子组项目	标准及要求	
	合格标准	测评要求
纵跳摸高	≥220 厘米	三次取最高成绩
10 米×4 往返跑	≤14" 1	两次确定成绩
800 米跑	≤4' 40"	单次确定成绩

（二）实施规则

1、纵跳摸高

场地要求：通常在室内场地测试。如选择室外场地测试，需在天气状况许可的情况下进行，当天平均气温应在 15-35 摄氏度之间，无太阳直射、风力不超过 3 级。

测试方法：准备测试阶段，受测者双脚自然分开，呈站立姿势。接到指令后，受测者屈腿半蹲，双臂尽力后摆，然后向前上方快速摆臂，双腿同时发力，尽力垂直向上起跳，同时单手举起触摸固定的高度线或者自动摸高器的测试条，触摸到高度线或者测试条的视为合格。测试不超过三次。

注意事项：（1）起跳时，受测者双腿不能移动或有垫步动作；（2）受测者指甲不得超过指尖 0.3 厘米；（3）受测者徒手触摸，不得带手套等其他物品；（4）受测者统一采用赤脚（可穿袜子）起跳，起跳处铺垫不超过 2 厘米的硬质无弹性垫子。

2、10 米 × 4 往返跑

场地器材：10 米长的直线跑道若干，在跑道的两端线（S1 和 S2）外 30 厘米处各划一条线（图 1）。木块（5 厘米 × 10 厘米）每道 3 块，其中 2 块放在 S2 线外的横线上，一块放在 S1 线外的横线上。秒表若干块，使用前应进行校正。

测试方法：受测试者用站立式起跑，听到发令后从 S1 线外起跑，当跑到 S2 线前面，用一只手拿起一木块随即往回跑，跑到 S1 线前时交换木块，再跑回 S2 交换另一木块，最后持木块冲出 S1 线，记录跑完全程的时间。记录以秒为单位，取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非“0”时则进 1。

注意事项：当受测者取放木块时，脚不要越过 S1 和 S2 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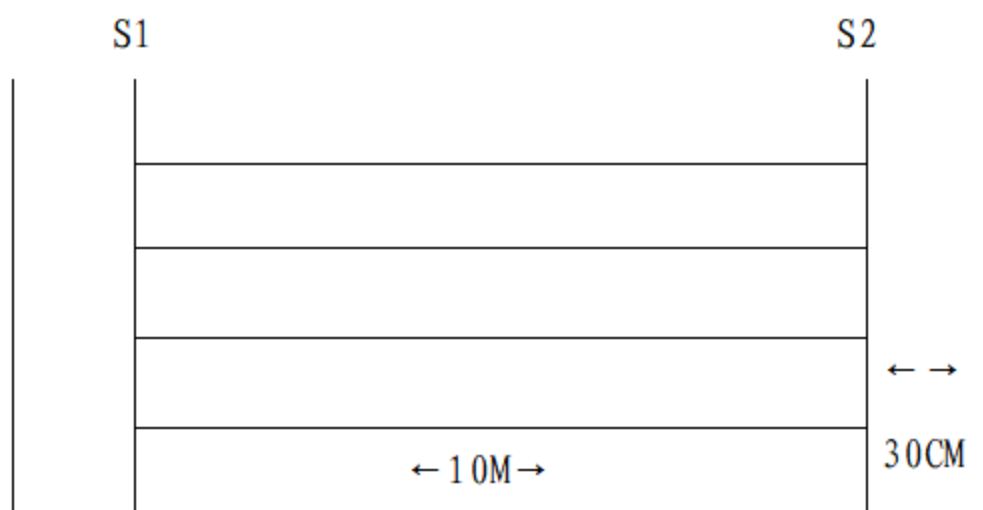


图1

3、男子 1000 米跑、女子 800 米跑

场地器材：400 米田径跑道。地面平坦，地质不限。秒表若干块，使用前应进行校正。

测试方法：受测者分组测，每组不得少于 2 人，用站立式起跑。当听到口令或哨音后开始起跑。当受测者到达终点时停表，终点记录员负责登记每人成绩，登记成绩以分、秒为单位，不计小数。

注意：体能测评按上述项目排列顺序进行。单项成绩合格的考生，随即进入下一项目的测评，凡有一项不合格的考生，视为体能测评结果不合格，经考生签字确认后，退出测评现场。3 个项目全部合格的考生，发给《体能测评合格证》。

六、体能测评递补

体能测评结束后，体能测评合格人数达到招聘名额资格复审 1:3 比例的岗位，不再进行递补；体能测评合格人数不达招聘名额资格复审 1:3 比例的岗位，根据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

招聘名额 1:10 的比例依次递补体能测评人选（递补次数最多 1 次），不足 1:10 的按实有人数确定，若最终测评合格人数仍不达招聘名额面试资格复审 1:3 比例，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进入资格复审人选。

七、资格复审

（一）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

资格复审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上午 8:00。

资格复审地点：与体能测评地点一致。

（二）资格复审对象

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从体能测评合格的考生中，按岗位招聘人数 3 倍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选。最后一名并列者共同列入面试资格复审人选，若最终入围人数未达 1:3 的，按实有人数确定。

（三）资格复审所需材料

1、提供本人准考证、《体能测评合格证》、身份证（含港澳居民）、户口簿或居住证（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台湾同胞需提供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及报考岗位资格条件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等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留学人员应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已就业的人员还需出具单位同意报考证明（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须出具所在单位具有人事管理职能的主管部门同意报考意见）。

4、山西省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报考“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专门岗位”需提供合格证书，暂未领取到合格证书的考生需下载打印《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由服务所在县（市、区）和市以上派出主管部门加盖公章确认，其中，“大学生村官”由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审核盖章；“教师特岗计划”项目人员由“服务地审核意见”栏填写服务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同意报考意见并盖章；“三支一扶”项目人员需在“服务地审核意见”栏填写由服务地县级人社行政部门同意报考意见并盖章；“西部计划”项目由团省委盖章；参加“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特设岗位”计划项目的，由服务地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市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5、退役军人报考“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专门岗位”，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退伍证、学历、学位证书和当地退役军人事务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四）注意事项

1、考生须持以上要求的材料、证件（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到指定地点由本人现场参加资格复审。

2、证件（证明）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证明）与所报岗位资格条件不符以及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的，取消该报名人员报考资格。

3、若取得面试资格复审的人员确认放弃资格复审资格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的，从体能测评合格的考生中，根据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名额 1:3 的比例依次递补面试资格复审人选（递补次数最多 1 次），不足 1:3 的按实有人数确定。

4、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现场发给《面试通知书》；不合格

的说明原因，取消报考资格。

5、体能测评结束擅自离开，未参加资格复审者，视为自动放弃。

咨询电话：

0350-3142128 忻州市应急救援队综合科

监督电话：

0350-3141089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机关纪委

0350—3333625 忻州市人社局事业单位管理科

咨询、监督电话开通时间：招聘期间工作日的工作时间。

附件：忻州市应急救援队 2023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能测评人员名单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2 月 29 日

附件：

忻州市应急救援队 2023 年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体能测评人员名单

报名序号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报考岗位
00060	康景云	男	20241012010	01-专业技术
00552	刘宇欢	男	20241012823	01-专业技术
00118	任子鹏	男	20241010106	01-专业技术
00482	徐振瑞	男	20241010927	01-专业技术
00810	孙浩彬	男	20241011303	01-专业技术
00199	刘斌	男	20241011826	01-专业技术
00839	秦河	男	20241010805	01-专业技术
00196	常效鸣	男	20241012627	01-专业技术
00109	牛泽亮	男	20241010112	01-专业技术
00245	殷锴	男	20241012914	01-专业技术
00403	张岩杰	男	20241012302	01-专业技术
00075	李杰	男	20241012507	01-专业技术
01088	梁煜	男	20241011526	01-专业技术
00074	霍达	男	20241010325	01-专业技术
00008	宫利峰	男	20241011715	01-专业技术
00510	宋步胜	男	20241010903	01-专业技术
00078	苏盟	男	20241011508	01-专业技术
00547	杨栋	男	20241011701	01-专业技术
00218	赵鑫	男	20241010429	01-专业技术
00893	张强	男	20241010626	01-专业技术

00443	和健	男	20241011918	01-专业技术
00092	巩世勇	男	20241010505	01-专业技术
00714	王浩东	男	20241012107	02-专业技术
00421	秦志鹏	男	20241011427	02-专业技术
00128	郑义凯	男	20241011029	02-专业技术
00295	王杰	男	20241011519	02-专业技术
00427	郑新月	男	20241012316	02-专业技术
00252	赵振浩	男	20241010926	02-专业技术
00663	赵鹏祥	男	20241011623	02-专业技术
00499	贾富强	男	20241012208	02-专业技术
00570	史旭佳	男	20241012323	02-专业技术
00178	王政凯	男	20241011229	02-专业技术
00823	梁安超	男	20241012629	02-专业技术
00824	刘一博	男	20241012212	02-专业技术
00134	邵帅	男	20241011807	02-专业技术
00058	王亚东	男	20241010512	02-专业技术
01034	刘勇强	男	20241012821	02-专业技术
00978	贾伟	男	20241012421	03-专业技术
00758	闫文泉	男	20241012430	03-专业技术
00430	谭勇	男	20241011830	03-专业技术
00487	沙利明	男	20241012610	03-专业技术
00242	屈鹏飞	男	20241012616	03-专业技术
00317	巩帅	男	20241012426	03-专业技术
00142	郝戈	男	20241012407	03-专业技术
00021	高泽敏	男	20241012804	03-专业技术

00068	范子龙	男	20241012912	03-专业技术
00593	赵启龙	男	20241010627	03-专业技术
00350	余亚楠	男	20241012428	04-专业技术
00600	白彬	男	20241012217	04-专业技术
00036	孙庆刚	男	20241011329	04-专业技术
00664	李禹昕	男	20241012102	04-专业技术
01077	胡潇铂	男	20241011313	04-专业技术
00691	王彦伟	男	20241010329	04-专业技术
00225	成良	男	20241012224	04-专业技术
00677	侯立恒	男	20241011808	04-专业技术
00712	刘斌斌	男	20241012006	04-专业技术
00395	卫泽同	男	20241010101	04-专业技术
00275	霍延强	男	20241012305	04-专业技术
00476	卫冠佑	男	20241010829	04-专业技术
00013	张建磊	男	20241012529	04-专业技术
00054	李凯轩	男	20241012427	04-专业技术
00781	李贤	男	20241012517	04-专业技术
00614	王宣锋	男	20241012818	04-专业技术
00137	裴啸涛	男	20241012608	04-专业技术
00756	杨振华	男	20241011512	04-专业技术
00827	常文彪	男	20241010305	04-专业技术
00163	苗晋恺	男	20241011722	04-专业技术
00431	贾瑞峰	男	20241011119	04-专业技术
01099	梁一鸣	男	20241012221	04-专业技术
00594	李虎虎	男	20241012019	04-专业技术

00686	张钰	男	20241012210	04-专业技术
00373	张力	男	20241011020	04-专业技术
00878	陈颢仁	男	20241012315	04-专业技术
00037	李越	男	20241011403	04-专业技术
00424	赵凯鹏	男	20241011007	04-专业技术
01002	张昊渊	男	20241012502	04-专业技术
00372	张宁	男	20241011622	04-专业技术
00050	白靖	男	20241012807	04-专业技术
00747	王晋赞	男	20241010308	04-专业技术
00045	张琦	男	20241010811	04-专业技术
00490	白玉虎	男	20241011424	04-专业技术
00254	樊晓鹏	男	20241011125	04-专业技术
00465	刘泽宇	男	20241010605	04-专业技术
00872	孙振涛	男	20241012722	04-专业技术
00090	孙耀泽	男	20241010318	04-专业技术
00340	张敏杰	男	20241011827	04-专业技术
00284	张晓强	男	20241012623	04-专业技术
00834	王成功	男	20241011304	04-专业技术
00168	程学飞	男	20241012304	04-专业技术
00778	靳彦林	男	20241010905	04-专业技术
00031	李忠堂	男	20241010328	04-专业技术
01026	闫正伟	男	20241011604	04-专业技术
01048	崔鑫	男	20241012525	04-专业技术
00402	赵一畅	男	20241012402	04-专业技术
00322	姜海宝	男	20241010628	04-专业技术

00034	杨涛瑞	男	20241012205	04-专业技术
00053	徐瑞	男	20241011306	04-专业技术
00107	张殿祺	男	20241010809	04-专业技术
00414	王强	男	20241011210	04-专业技术
00513	李利全	男	20241012219	06-专业技术
00628	温雨娟	女	20241011030	06-专业技术
00681	付柯正	男	20241012723	06-专业技术
00382	乔健	男	20241011123	06-专业技术
00580	陈晓慧	女	20241010517	06-专业技术
00933	杨婧	女	20241012420	06-专业技术
00158	张峰	男	20241011614	06-专业技术
00759	刘阳	男	20241011822	06-专业技术
00456	王睿	男	20241012419	06-专业技术
00708	杨钢	男	20241011214	06-专业技术
00809	杨文慧	男	20241011019	06-专业技术
01070	常波	男	20241010419	06-专业技术
00297	韩静怡	女	20241011420	06-专业技术
00442	岳媛媛	女	20241011410	06-专业技术
00439	刘静	女	20241011708	06-专业技术
00560	窦文璟	女	20241012524	06-专业技术
00169	李鑫鹏	男	20241011002	06-专业技术
00466	陈炎丙	男	20241011819	06-专业技术
00077	董家明	男	20241011621	06-专业技术
00409	尹伟	男	20241011509	06-专业技术
00042	李治杭	男	20241010216	07-专业技术（服务基层项目专门岗位）

00286	张哲敏	男	20241011105	07-专业技术（服务基层项目专门岗位）
00851	张靖聆	女	20241010327	07-专业技术（服务基层项目专门岗位）
00937	赵桂竹	女	20241012017	08-专业技术
00858	杜叶叶	女	20241011503	08-专业技术
00316	张宇	女	20241011516	08-专业技术
00496	刘晔	女	20241010304	08-专业技术
00494	韩靖	女	20241010803	08-专业技术
00116	索雅楠	女	20241012318	08-专业技术
00228	游婷钰	女	20241011009	08-专业技术
00435	程春艳	女	20241010113	08-专业技术
00301	丁凌烨	女	20241010720	08-专业技术
00474	张蕾	女	20241010529	08-专业技术
00263	丁页	男	20241012810	08-专业技术
00384	李智	女	20241012617	08-专业技术
00852	安明霞	女	20241012118	08-专业技术
00565	郝凌霄	女	20241010404	08-专业技术
00638	杨婧	女	20241010207	08-专业技术
00018	刘迎平	女	20241012512	08-专业技术
01052	李淑鲤	女	20241011106	08-专业技术
00063	李政	男	20241011816	08-专业技术
00458	晋利利	男	20241011003	08-专业技术
00436	李星宇	男	20241012630	08-专业技术
00971	韩佳轩	女	20241012829	08-专业技术
00521	张惠塘	男	20241012002	08-专业技术
00061	冯慧	女	20241010514	08-专业技术

00072	王雪娇	女	20241011225	08-专业技术
00752	范新梅	女	20241012620	08-专业技术
00949	郭丽媛	女	20241010902	08-专业技术
00146	曹彦婧	女	20241011926	08-专业技术
00607	王卉萍	女	20241010623	08-专业技术
00055	张丽娟	女	20241010912	08-专业技术
00205	苏嘉妮	女	20241012028	08-专业技术